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包文东先生、杨元杰先生、陈飞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包文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 提名杨元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 提名陈飞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届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董事当选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管云鸿先生、黄松先生、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管云鸿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 提名黄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 提名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届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将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由原 10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调整为 12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

本着谨慎性原则，黄松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定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